

空幻的自我,迷惘的灵魂

——试析欧茨的短篇小说“何去何从”的现代主义文化寓意

李庆

(华中农业大学外国语学院,湖北武汉430070)

摘要:“何去何从”是美国当代女作家欧茨最著名的短篇小说之一。从丹尼尔·贝尔的现代主义文化批评角度解读小说发现,小说女主人公康妮的人生经历反映了现代主义文化强调自我,摒弃传统和崇尚非理性的特点;康妮的结局也体现了现代主义的精神危机和走向后现代主义的开端。因此这篇短篇小说是一个现代主义文化寓言。

关键词:“何去何从”;现代主义;特征;危机;寓言

中图分类号: I106.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2204(2011)04-0098-04

Rootless Self, Perplexed Soul: The Allegorical Meaning of Modernism in “Where Are You Going, Where Have You Been?”

Li Qing

(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 Huazho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0, China)

Abstract: “Where Are You Going, Where Have You Been?” is one of Oates’s most famous short stories. Analyzing the short sto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aniel Bell’s theory of modernism, this paper argues that as the protagonist of this short story, Connie’s life experience reflects the features and crisis of modernism, and manifests the transition from modernism to post-modernism. Thus, this short story is an allegory of modernism.

Key words: “Where Are You Going, Where Have You Been?”; modernism; feature; crisis allegory

一、引言

在当代美国文坛,乔伊斯·卡洛尔·欧茨以创作题材涉猎广泛又勤奋多产而闻名。迄今为止,她发表的各种长短篇小说、诗歌、散文、戏剧和文学评论等多达70余部。其小说创作不仅在数量上占多数,而且最能体现其创作思想和艺术技巧,使她成为各种奖项的得主,也使她多次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欧茨主张文学应当反映社会生活,并尝试用不同的手法进行创作,而隐藏在小说现实图景背后的社会、历史、文化现象和道德、哲学主题一直是欧茨关注的中心,这也赋予了作品更深的内涵。

“何去何从”是欧茨最著名,也是被收录最广的短篇小说之一。它讲述了一位名叫康妮的少女受到歹徒弗兰德的威胁,无所适从最终屈服的经历。故事情节虽简单,但对小说情境的描写栩栩如生,对人物心理的刻画入木三分。特别是小说的结尾出乎人

的意料:当故事达到高潮,康妮在绝望中走向弗兰德的时候嘎然而止,并没有如人们所期待的那样继续交代结果,给人以无限的回味和思考。小说发表以来广受好评和关注,还曾被改编成电影上映。这个故事之所以能打动人心,还“在于它丰富和明了的主题”^[1]。评论家从各个角度对故事进行了解读和分析。有的认为这是一篇康妮失去纯真的成长小说;有的认为它是一篇遭遇魔鬼的宗教神话故事;还有人从心理层面进行分析。“从1989年起到九十年代,评论从神话和心理角度转向其是‘纯粹的现实主义’还是‘非纯粹的现实主义’的讨论。”^[2]

然而在对小说文本的阅读中,还有一点是不容忽视的,就是其反映出的20世纪60年代典型的美国文化现象。席卷当时的反主流文化潮不仅影响了那一代美国青年,而且也通过他们得到淋漓尽致的体现。小说中人物所面对的问题,处理方式和结局正是反映当时社会文化思潮的一面镜子。从丹尼尔·贝尔的现代主义文化批评角度出发解读这个故事,

可以看到这篇短篇小说中女主人公康妮的性格特点和经历反映了现代主义摒弃过去,崇尚自我和强调非理性精神的文化特征,更重要的是它隐喻着一种文化反思,即通过故事的结局表现了现代主义的文化危机,是现代主义走向以虚无、信仰丧失和精神危机为特征的后现代主义的开始。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这篇小说就是一个现代主义文化寓言。

二、故事文化背景

故事写于1966年。小标题表明故事是为鲍勃·戴兰而作,这是反映故事时代和文化背景的一条重要线索。熟悉美国历史的人都知道,鲍勃·戴兰是20世纪60年代美国著名的摇滚乐歌手。在当时,一股“反主流文化潮”席卷美国,传统的道德和价值观受到挑战,年青人不满现状,通过各种方式反叛现实。而摇滚乐,连同吸毒、群居村,以其独特的方式成为反文化潮的一部分,受到广大青年的热烈欢迎。戴兰是倡导摇滚乐的领军人物之一,“他的歌曲演变的途径正是一代美国青年成长足迹”^[3],反映了当时反叛的时代精神。除此之外,小说中展示的大众文化、暴力、性、汽车餐馆等也都带有明显的美国20世纪60年代文化的标签,洋溢着鲜明浓郁的时代气息。

丹尼尔·贝尔认为,20世纪60年代的反主流文化情绪是世纪初现代主义文化高潮的回复和延伸,是现代主义的极端扩张和推进。作为20世纪上半期统治欧美思想文化领域的潮流或运动,现代主义是从对资本主义的怀疑和失望的情绪中发展起来的,以非理性哲学和精神分析学为理论基础,攻击现存的社会生活秩序,反抗腐朽的资产阶级道德、宗教、文化和艺术观。欧文·豪在《现代主义的概念》一文中指出,“现代主义必须从它的反面来界定:体现了一场缄默的论战、否定一切”^{[4]170}。到了20世纪60年代,随着现代主义推进到了高潮,发展到了极致,其特征更加突显,而这些特征所伴随而来的负面影响也愈演愈烈,暴露无遗,最终导致了现代主义文化危机。丹尼尔·贝尔在《资本主义文化矛盾》一书中分析和揭示了现代主义文化的特点和危机,而这些在小说人物身上都得到了体现。

三、现代主义文化特征在 小说中的体现

现代主义的文化特点主要体现在女主人公康妮

与家庭的关系,她的性格特征,以及她对待音乐的态度等3个方面。

贝尔认为,现代主义文化的特点之一是重视现在和未来,切断与过去的联系,摒弃历史及传统的道德观念和清教伦理。小说中,康妮对家庭及其所代表的传统的脱离和反叛正是这一特征的写照。家庭是社会的最小单位,它的意义在于以情感和血缘为纽带维系着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给人提供共同的身份证明。它是感情交流的场所,在这里,爱得到诠释,生命的意义得以体现。重要的是,家庭还执行着教育功能,它联系着过去和现在,保障了传统和文化的延续和生命力。它使得人们记忆连贯,更好地处理生存困境,成为下一代的必要向导和守护者。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家庭就是传统和秩序的象征。康妮的父母是庇护孩子成长的传统权威,而她能干持重的姐姐则更多地代表了一种崇尚谦虚、勤奋和严肃的传统道德观念,因此受到家人和亲戚的赞扬和喜爱。然而这一传统却受到了冲击和挑战。康妮不仅对姐姐鄙视嘲笑,而且对其母亲的责骂和忠告也满不在乎,置若罔闻。她在家时总是表现出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思想早已挣脱家庭的束缚,跑到外面寻求自由和浪漫了。康妮反抗和鄙视的不仅仅是她的家庭,更是其代表的传统观念。家庭观念的淡漠实际上反映了当时社会思潮对传统的鄙弃态度,是社会传统衰弱的表现。在小说中不难发现,康妮的家庭并没有很好地发挥其引导、教育和保护的功能。家庭成员的关系并不融洽,姐姐的榜样根本就不被康妮认同,父亲对她态度冷漠,不管不问。母亲虽责骂她,但对其行为放任自流,从来没有阻止过她任何外出和行动自由。正因如此,康妮才有了经常晚上外出的机会,此外,她脱离家人独自留在家中,为弗兰德的出现和接近创造了条件。

其次,崇尚自我,强调不受束缚的自我发展和表现是现代主义文化的又一个重要特点。这主要体现在康妮的个性特征上。康妮是个十多岁的姑娘,具有强烈的自我意识。她爱照镜子。根据拉康的镜像理论,婴儿对镜子的迷恋正是自我意识开始形成的表现。康妮的这一喜好也暗合了古希腊神话中那喀索斯极强的自恋情结。康妮自我意识的形成和膨胀还表现在她对自己容貌极度的关心上。连看别人时,她也是试图从别人的眼珠上“看到自己影影绰绰的模样”^{[5]23}。她爱出风头,举止做作,喜欢打扮地光艳可爱地在街上溜达,以吸引男孩子们的注意,并陶醉于他们关注的目光中。她笑起来也是神经质地,声音“尖得像手鐸发出的丁当声”^{[5]25}。她有些自以为是,瞧不起别人,连最要好的女朋友也成为她

挖苦的对象。另外,康妮讨厌家人的责骂和束缚,轻视她能干、守规矩、行事稳重,24岁还和父母同住的姐姐,极力想反抗和摆脱传统价值观的羁绊和束缚。除此之外,康妮的另一大特点是喜欢幻想。她什么事也不会干,“满脑子是想入非非的白日梦”^{[5]24},沉溺于与那些小伙子的浪漫经历的回忆中。康妮实际上生活在一种空虚、梦幻、不真实的精神状态中。在这种由于缺乏信仰而造成的一片精神空白中,康妮急于想抓住某种东西来填补。于是,灯火辉煌、苍蝇成群的喧闹餐厅成了能赐予她所渴望的安乐和福分的“圣殿”;摇滚乐在她看来,跟在教堂做礼拜的音乐一样,成了“某种可以信赖的东西”^{[5]25}。汽车、电影等大众消费的象征成了她追求新奇和刺激的中介;逛街购物、上酒店等享乐主义的行为方式成了她的最爱。这些都与其姐姐所代表的清教传统构成了鲜明的对比,反映了现代主义自我、空虚的特点。

在贝尔看来,现代主义还有一个重要特点是打破了理性至上的文化秩序,反对现实主义和理性主义,强调非理性的冲动和酒神精神。康妮沉溺于幻想的表现即是一种对现实的排斥。在上述所有东西中,最能激发康妮的幻想,让她感到快乐的莫过于流行音乐即摇滚乐了。它贯穿故事的始终,对推动情节的发展起到了独特而又举足轻重的作用。柏拉图和尼采的学说都认为,音乐就其本性而言,包罗现今一切最排斥哲学的东西,它是无理性的,而且是反理性的。音乐是心灵最原始和最重要的语言,从属于和取决于音乐所表达的激情。“酒神的性格最初表现为原始的酒神崇拜仪式,它构成了悲剧和音乐的本质。”^[6]因此,音乐的本质实际上是和非理性的酒神精神联系在一起的。摇滚乐更是以其疯狂的节奏,露骨的词曲和放纵的舞蹈动作,表达对非理性激情的歌颂,诱发人的狂喜情绪。在小说中,康妮对流行音乐特别是摇滚乐的情有独钟,体现了她对非理性精神的崇尚和认同。对她而言,音乐里包含着甜蜜和温柔的味道,可以让一切变得美妙。当听着音乐的时候,“快乐似乎从音乐中神秘地涌现出来,懒洋洋地漫溢在这不透气的小房间里,随着她的呼吸轻轻的一起一伏”^{[5]28}。可以看出,康妮与这种非理性精神是情相通,同呼吸的。

四、现代主义文化危机在 小说中的体现

现代主义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产物,是建立在对理性主义及其统治的社会结构的批判上的。在

其发展的初期,它对于促进社会进步和打破理性的僵化思维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随着现代主义的发展,特别是当20世纪60年代的反主流文化情绪把现代主义逻辑推到极端时,现代主义也在疯狂地不断否定一切、推陈出新的宣泄中耗尽了自己,问题和危机暴露无遗。在丹尼尔·贝尔看来,“现代主义的真正问题是信仰问题”,“它就是一种精神危机”^{[7]74},而这种危机的产生正是源于其自身的特点。随着小说故事的发展,康妮遭遇到了生命中最严重的一次危机。当全家都去姨妈家吃烧烤全牲,康妮独自一人在家时,一个名叫弗兰德的陌生男子驾车来到她家院子,邀请她去兜风。弗兰德粗俗下流的言行和性暗示让康妮感到不安和害怕。但是,弗兰德似乎对她和她的家庭情况了如指掌,暗示她如不合作就会杀了她的家人。弗兰德的威胁使得极度恐惧和慌乱的她感到无助和绝望。最终,康妮屈服于诱惑和胁迫,打开房门走向了弗兰德。作为一个割断同过去和传统的联系,自我中心和崇拜非理性的现代人,康妮的人生危机不可避免。她的人生危机正是现代主义危机的写照。

现代主义的危机首先表现在接受邪恶。现代主义对弘扬节俭、自律、勤劳和理性的清教教义和新教伦理的否定,为以贪婪、放纵、奢侈和非理性为特点的享乐主义打开了大门,过去被视为邪恶的东西成为了现代主义追求的目标。正如贝尔所言:“现代主义文化实际上接受了与邪恶的关系。”^{[7]208}康妮对形形色色花哨浅薄的享乐主义现象的迷恋以及最后走向弗兰德正是这一特征的体现。

阿诺德·弗兰德无疑是邪恶的化身,意味着暴力、放纵和危险。对他的描写也颇具戏剧性和讽刺意味。他的车被漆成了张扬刺眼的金色,却掩饰不住它的破旧,到处是被撞的痕迹。乍一看他是个时髦的小伙子,而仔细观察,才发现他已不年轻了。他那脏乱的假发,搽粉的脸和涂黑的睫毛,就像假面具般难看。加上他粗壮的肌肉,弯曲的脚踝和粗鄙下流的言行,整个给人以恶魔般的印象,让人感到别扭、难受。更让人恐惧的是,他似乎还具有通晓世事的魔力,完全了解和掌握了康妮的情况和心理。他的出现彻底改变了康妮的生活,把她引向了堕落和死亡的边缘。康妮最后打开房门走向弗兰德固然是他威胁要伤害她家人,并让她感到绝望的结果,但这并不能作为康妮走向邪恶的惟一原因。可以看到,在整个过程中,弗兰德并没有闯入她家的房子对康妮进行直接的人身威胁,他甚至没有碰康妮一下,还以唱歌般的语调和她说话。康妮完全有时间跑回家,锁上房门并打电话报警,可是她没有做到,反而

自己开门走向了他。因此,康妮虽然对弗兰德感到厌恶和恐惧,但她最后的举动却表明她在精神上接受了邪恶的邀请,而弗兰德如同他的名字(Friend)所暗示的那样,成了康妮的朋友。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个故事就是一个现代版的“小伙子古德蒙·布朗”。但它们之间的区别在于:如果说在清教戒律严明的理性时代,邪恶只能以压抑的形式出现在梦中的话,那么在崇尚非理性的现代主义泛滥时期,邪恶就不需要任何掩饰,堂而皇之、明目张胆地进入了日常生活。

现代主义的危机还表现在自我的分裂。贝尔认为,现代主义对自我的极度张扬取消了所有的权威和传统,过去与现在的断裂破坏了西方文化传统的一致性、连续性,造成从将来本身产生出的空幻和虚无感。“信仰问题恶化,有时到了被取消的程度”^{[4]185},这使现代主义充满了迷惘、焦虑和恐惧。对自我的热衷也导致了把新奇变成兴趣的源泉,把自我的好奇变成判断的标准,自我经验取代权威具有了至高无上的价值。追求新奇与刺激进一步则导致了对本能的完全依赖,讴歌基本冲动,沉溺于荒诞和幻觉。反映在社会生活中就表现为一些极端的行为,如斗殴、艺术的病态刺激、吸毒、摇滚乐和性反常。所以60年代的反文化潮也被看成是由现代主义发展而来的一种“幻觉文化”^{[7]121}。

在小说中,康妮对自我的张扬和对家的反叛和脱离是她遭遇危机的直接原因。她经常地离家为遭遇弗兰德提供了前提,而且也使她在面临困境时,缺乏家庭在身体上的保护、经验上的引导和精神上的支撑,以至于束手无策、无所适从。另外,她对家庭所代表的传统价值观的否定,导致她缺乏信仰,精神空虚,失去理性的约束,终日生活在幻想之中。那么在这时,代表非理性精神的音乐就趁虚而入,占据了她的头脑和心灵,左右着她的行为。弗兰德正是利用了这一点,轻易地让康妮俯首就范。在这一过程中,康妮渐渐丧失了理性的判断,她的精神完全被弗兰德和音乐所控制。她在恐惧和迷茫中走向弗兰德,是对音乐所代表的非理性冲动的依赖,也是自我分裂的体现。

弗兰德来到她家之前,康妮正听着音乐,并沉浸在音乐给她带来的幻想之中,“耀眼的阳光晒得她身上暖洋洋的。她如痴如醉,仿佛这是一种爱,仿佛是爱的抚摸似的”^{[5]28}。弗兰德的出现,正好潜在地满足了她对爱的渴望和幻想。因此当他把车开到侧门并按喇叭时,“仿佛这是康妮所熟悉的信号似的”^{[5]29}。而康妮也因此一开始就放松了警惕。弗兰德车里的收音机也放着音乐。他劝说康妮和他去

兜风时,时不时就提到背后的音乐,而且引用有挑逗性的歌词和她说话,语调像唱歌般节奏分明,抑扬顿挫,连动作也是合着节拍。康妮的潜意识逐渐地被音乐所占据,她“听着她家收音机里和从那个小伙子的收音机里传来的音乐声混杂在一起”^{[5]34},心理防线也慢慢地暗中崩溃了。在内心深处,她实际上已经通过音乐接受和认同了弗兰德。而弗兰德也是通过音乐控制了康妮,让她走向他的怀抱。可以说,在打开房门的一霎那,康妮的心情是复杂的。她感到害怕、恐惧和绝望无助,同时非理性的声音又让她不由自主地走向弗兰德。“她感到心在怦怦地跳”,“属于她的东西一样也没有了,有的只是这个身体内部砰砰地跳着的活生生的东西……”^{[5]44},随着这象征非理性和原始激情的“心”(heart)的跳动加速,康妮逐渐失去了象征理性和智慧的“精神”(mind)的支撑,完全受制于非理性的潜意识支配,“看着自己慢慢把门推开”,“眼看着这个身体和披一头长发的脑袋走出门去”^{[5]45}。此时,康妮分裂的自我可见一斑。

现代主义的危机还表现在走向虚无。由于旧的观念不复存在,新的意识本身又充满空幻,现代主义将自身的发展引向了虚无。康妮明知弗兰德的邪恶和危险,但又不得不屈服于他的诱惑和胁迫,最终随他而去,她的这种态度反映了一种生存信念的迷宫。小说在描写康妮走向弗兰德时所采取的模糊态度很好地反映了康妮身陷囹圄,矛盾、迷惘和急于寻找出路的心态。康妮明明是走向了黑暗和邪恶,小说却写道,康妮“走到阳光下阿诺德·弗兰德等着她的地方去”,而且他身后及四周是一大片康妮从未见过的,“广袤、阳光灿烂的土地”^{[5]45}。弗兰德和他身后的土地所代表的未知世界到底是一个黑暗的深渊,还是一个更加广阔、充满阳光的新世界呢?抛弃家庭而走向弗兰德,这一人生道路的选择到底会导致自己生命的终结,还是会通向自由和阳光呢?对康妮而言,未来是个难解的谜。由于旧的信念不复存在,新的世界又充满空幻和未知,留给康妮的只能是一片精神空白。小说名“何去何从”是故事的点睛之笔,对康妮的人生作了一个很好的反思式的提问。很显然,在抛弃传统,切断与过去的联系后,康妮成为一个没有过去、没有根基的自我,而这个空幻的自我注定在灵魂的迷惘中走向未知和虚无。当一直追求绝对的自由,强调自我的现代主义充满危机时,它又该走向何处呢?正是这种矛盾性、危机性和无出路状态才是现代主义中根本的,起决定作用的和固定的东西,因此它所面临的危机也是现代主义本质的体现。

(下转第110页)

是北航6大人文院系通力合作的结晶。北航外国语学院以“精英语、懂科技、晓文史”为本科培养特色,硕士培养定位于科技翻译等交叉学科,还在语言基础培养方面推出英语网络平台系列课程等。^[7]文科研究中心和跨学科平台等建设关注语言与文化教育的学科视野,其跨学科性在人才培养上的优势正不断得到挖掘,但“项目主导型”的语言与文化跨学科教育尚未形成,理论研究、应用研究和方法研究的融合实践还需不断探索。

笔者简述了美国高校在语言文化领域采用的“项目主导型”跨学科教育,分析了其跨学科教育在语言和文化整合上所呈现的互补特点和独特理念。其互补特点主要表现在语言与文化教育上的学科视野、优势资源和教育层级上;其理念体现主要反映在高等教育上的文化主线贯穿、学科与文化互为渗透型教育和课程开放型上,这些跨学科教育方式在美国高校中颇具影响力,相信其学科融合和整合实践可为中国高校的跨学科建设和相应学科建构带来有

益的启示。

参考文献:

[1] 王义娜. 人文学科的跨学科教育模式:对美国高校的考察分析[J].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6).

[2] 王义娜,周流溪. 人文学科研究的语篇学视角[J]. 山东外语教学, 2007(6).

[3] Davis A, Elder C. The handbook of applied linguistics[M]. Malden/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2004:1-16.

[4]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Berkeley. Academic Courses [EB/OL]. (2009-01-12) [2009-05-20]. <http://ls.berkeley.edu/dept/isf/>.

[5] Harward University. Harward Courses Catalogue [EB/OL]. (2009-01-12) [2009-05-20]. <http://coursecatalog.harward.edu/ich/>.

[6]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 Berkeley. American Culture [EB/OL]. (2009-01-12) [2009-05-20]. <http://americancultures.berkeley.edu>.

[7] 向明友,钟玲. 外国语学院“十二五”发展规划 [R]. 北京:北京航空航天大学,2010:1-24.

(上接第101页)

五、结语

其实从康妮走向弗兰德的那一刻起,她的人生已经发生了重大转折,标志她已经脱离了原来的生活状态开始了新的人生轨迹,尽管她自己对未来是祸是福充满迷茫。现代主义经过几十年发展到高潮后,由于其自身特点所引发的危机也把自身的发展带到了转折点。这一转折既是现代主义的终结,也是以精神危机、自我分裂和虚无为主要特征的后现代主义的开端。除了康妮的命运走向,小说中很多地方都体现了现代主义其向后现代主义转化中体现出的特征。传统的爱情是美好的,它能起到净化灵魂和陶冶情操的作用,千百年来一直为人们所向往和歌颂。康妮也憧憬,梦想着美好的感情,但在她的生活中,它已不再纯洁美好,而是肤浅和危险的,只能给她带来暴力的情感震动和刺激。康妮生活在空幻、不真实的状态中,遭遇梦魇般的经历,这种在空间感和时间感方面的错乱,反映了现实和文化的破碎、无中心。另外小说对弗兰德的描写也反映了现实荒诞的特点。从这个角度来讲,欧茨的这篇短篇

小说就是一个现代主义文化寓言,反映了现代主义的特征,危机以及未来的发展走向。康妮的故事虽然简单,却蕴意丰富,给读者留下了无尽的思考和想象的空间,这也是这篇小说的魅力所在。

参考文献:

[1] Joanne V Creighton. Joyce Carol Oates's craftsmanship in "the wheel of love" [J]. Studies in Short Fiction, 1978, 15: 375-384.

[2] Sigrid Mayer, Martha Hanscom. Critical reception of the short fiction by Joyce Carol Oates and Gabriele Wohmann[M]. Columbia, SC, USA: Camden House, 1998: 50.

[3] 庄锡昌. 二十世纪的美国文化[M].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3: 208.

[4] 欧文·豪. 现代主义的概念[M]//袁可嘉. 现代主义文学研究:上.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

[5] 乔伊斯·卡洛尔·欧茨. 何去何从[M]//国彬,陈新,义国,译. 爱的轮盘.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

[6] 赵敦华. 现代西方哲学新编[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1:18.

[7] 丹尼尔·贝尔. 资本主义文化矛盾[M]. 赵一凡,蒲隆,任晓晋,译. 北京:三联出版社,1989.